

4月12日

來跟從我

作者：姜樂雯

經文：馬太福音 4:18-22

18 耶穌沿著加利利海邊行走，看見兩兄弟，就是那叫彼得的西門和他弟弟安得烈，正往海裏撒網；他們本是打魚的。

19 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來跟從我，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。」

20 他們立刻捨了網，跟從他。

21 耶穌從那裏往前走，看見另外兩兄弟，就是西庇太的兒子雅各和他弟弟約翰，同他們的父親西庇太在船上補網，耶穌就呼召他們。

22 他們立刻捨了船，辭別父親，跟從了耶穌。

今天的經文與昨日的內容雖有相似之處，但從馬太福音的記載，我們可以從另一個角度思考耶穌呼召門徒的意義。耶穌在加利利海邊行走，看見兩兄弟西門彼得和弟弟安得烈正在海中撒網。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來跟從我，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。」奇妙的是，他們一天的工作尚未結束，卻立刻捨了魚網跟從耶穌。「捨了」意味著他們撇下了生計與家庭，將生活的保障交託給主。這也是為甚麼後來彼得會說：「看哪，我們已經撇下一切跟從你了」（太十九27）。甚至彼得的家，也成了耶穌在加利利傳道的活動基地。從此，他們的職業由打魚轉變為得人靈魂。隨後，耶穌又看見西庇太的兩個兒子雅各和約翰，正在船上與父親修補魚網。耶穌同樣呼召他們，他們也立刻撇下一切，包括：父親和船，跟從了祂。

這段經文突顯出幾個重要信息。首先，焦點在於耶穌。整件事的核心是耶穌的權柄與呼召。祂一開口，人就跟隨；面對祂的呼召，唯一合宜的回應就是立刻遵從。其次，呼召是為了承擔天國使命。耶穌選召工人與祂同工，承擔天國的使命，並應許他們將得人如得魚，這四人也成為日後十二門徒的核心。最後，回應呼召與先前的認識相關。這兩對兄弟並非第一次遇見耶穌；安得烈、彼得、約翰，也許還有雅各，極可能曾與耶穌同赴迦拿婚宴，也親眼見過祂的神蹟，因此他們對耶穌已有初步認識與信心。當耶穌呼召時，他們就能立刻做出決定。

這段經文告訴我們，在尋索召命的過程中，有幾點值得思考：我們要確定生命的焦點始終在耶穌身上，不被次要的事分散注意；我們要記得自己是天國的工人，被呼召來承擔上帝的使命；而在等候與思索的過程中，我們需要沉澱與反思，好讓上帝呼召臨到時，我們可以立刻遵從回應。

反思問題：

1. 你正在尋索上帝對你生命的呼召嗎？
2. 當上帝呼召你時，你能立刻回應，還是心中仍有掙扎呢？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

4月13日

徹底委身

作者：姜樂雯

經文：路得記 1:15-18

15 拿娥米說：「看哪，你嫂嫂已經回她的百姓和她的神明那裏去了，你也跟你嫂嫂回去吧！」

16 路得說：「不要勸我離開你，轉去不跟隨你。你往哪裏去，我也往哪裏去；你在哪裏住，我也在哪裏住；你的百姓就是我的百姓；你的上帝就是我的上帝。」

17 你死在哪裏，我也死在哪裏，葬在哪裏。只有死能使你我分離；不然，願耶和華重重懲罰我！」

18 拿娥米見路得決意要跟自己去，就不再對她說甚麼了。

今天，我們進入默想「召命與更新」的第二階段：人的回應。今天的經文記載了拿娥米在回程途中勸路得離去，像她的嫂嫂俄珥巴一樣回到自己的家鄉。拿娥米對路得說：「看哪，你嫂嫂已經回她的百姓和她的神明那裏去了，你也跟你嫂嫂回去吧！」這裏的「回」不只是返回家園，更暗示路得若回去，便能重新尋找婚姻，回到原來的生活與信仰體系。然而，路得的回應出人意料。她用充滿真情又堅決肯定的話表明決心，義無反顧地要跟隨婆婆到底，使人深受感動，連拿娥米也無言以對。

路得起初以懇求的語氣表達心意，最後更以誓詞作結，顯示這是無法動搖的抉擇。她表明，不論生或死，都要與拿娥米同行，甚至願與她同死同葬。這不僅是一份對親人的深情，更是一份徹底的委身。在這段話中，路得也表達了她信仰上的轉向。她說：「你的百姓就是我的百姓；你的上帝就是我的上帝。」這是對拿娥米先前話語的直接回應，俄珥巴回到她的本族和她的神明那裏去了，但路得卻宣告，她不再屬於摩押及其神明，而是選擇以色列人為她的百姓，耶和華為她唯一敬拜的上帝。這是她的信仰告白，也是路得記中唯一一次我們聽見她親口提及耶和華的名字，表示她清楚知道，唯有耶和華是真神，向耶和華所立的誓才是有效而莊嚴的。最終，拿娥米沉默不語，不再勸路得回去。這沉默表明拿娥米接受了路得的忠誠與愛，也知道這份委身無法被改變。路得的選擇不僅是對拿娥米的深情，更是對耶和華的信心與忠誠。她義無反顧的決定，跨越血緣、國界與個人利益，成為信心與委身的美好見證。

這段經文帶給我們思考，在屬靈生命中，我們對上帝的回應是否也能如此徹底？我們是否願意在順境與逆境中都緊緊跟隨祂，不保留、不退後，完全委身於祂的愛與呼召？路得對拿娥米的承諾，也能成為我們對上帝委身的寫照：「上帝今後要我們做甚麼，我們也願意與祂同行，不論代價如何，一生不後悔。」

反思問題：

1. 如果你是路得，你會選擇回去，還是選擇繼續與拿娥米同行？為甚麼？
2. 在你生命中，有甚麼事情正在攔阻你徹底委身回應上帝？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

4月14日

選擇與決定

作者：姜樂雯

經文：約書亞記 24:14-15

14 「現在你們要敬畏耶和華，誠心誠意事奉他，除掉你們列祖在大河那邊和在埃及事奉的神明，事奉耶和華。

15 若你們認為事奉耶和華不好，今日就可以選擇所要事奉的：是你們列祖在大河那邊所事奉的神明，或是你們所住這地亞摩利人的神明呢？至於我和我家，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。」

「至於我和我家，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」是許多基督化家庭的立願。這句話強調的不是單單個人，而是整個家庭同心事奉上帝，一同以祂為生命的中心。當一個家庭專心事奉耶和華，必得祂的賜福，全家蒙福，實在沒有任何美好能與此相比。

今天的經文回顧了以色列的歷史，提醒百姓上帝如何揀選他們的列祖，領他們脫離在大河那邊與埃及拜偶像的生活，引領他們成為一個國家，並進入上帝為他們預備的迦南地。上帝對他們的要求十分明確：要敬畏耶和華，用誠心誠意事奉祂。「誠心誠意」意味著表裏一致，外在的敬畏必須對應內心真誠的態度。若要誠心事奉耶和華，就必須除掉一切虛假的神明，不容信仰混雜。無論是列祖從前在大河那邊拜的偶像，或在埃及敬奉的神明，都必須徹底離棄。約書亞在此沒有強迫以色列人，而是將選擇權交給他們：他們可以選擇列祖的神明，也可以選擇亞摩利人的神明；但他自己清楚地宣告：「至於我和我家，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。」這是一個清楚、堅定、毫不動搖的決定。

經文勉勵我們：「至於我和我家，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。」這不只是美好的期盼，更應是一個清楚而堅定的決定。無論在任何年代、文化或背景下，家庭都會面對各種挑戰，而社會的價值觀往往與基督信仰衝突，對我們造成衝擊。在實際生活中，我們必須做出抉擇：是順應社會的價值觀，即使它與信仰背道而馳，還是選擇單單事奉上帝？昔日，約書亞面對以色列人時，沒有強迫他們，而是給予自由選擇；同樣，今天上帝也將選擇權交給我們，是事奉祂，還是事奉瑪門。這兩者無法兼得，只能二選一。

上帝雖不強迫我們，但祂喜悅我們甘心敬畏祂，用誠心誠意事奉祂。願我們效法約書亞，立下清楚、堅定、毫不動搖的決定：「至於我和我家，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。」

反思問題：

1. 當前社會的價值觀，對你的信仰與家庭帶來甚麼挑戰？
2. 「至於我和我家，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」是你的清楚決定嗎？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

4月15日

以憐憫尋找罪人

作者：姜樂雯

經文：馬太福音 9:9-13

9 耶穌從那裏往前走，看見一個人名叫馬太，在稅關坐著，就對他說：「來跟從我！」他就起來跟從耶穌。

10 耶穌在屋裏坐席的時候，有好些稅吏和罪人來，與耶穌和他的門徒一同坐席。

11 法利賽人看見，就對耶穌的門徒說：「你們的老師為甚麼與稅吏和罪人一同吃飯呢？」

12 耶穌聽見，就說：「健康的人用不著醫生；有病的人才用得著。

13 經上說：『我喜愛憐憫，不喜愛祭祀。』這句話的意思，你們去揣摩。我不是來召義人，而是召罪人。」

耶穌呼召馬太的方式出人意料，也令當事人感到震撼。祂打破了社會階級的傳統，顛覆了宗教對福祉的理解。經文記載，耶穌看見一個坐在稅關的稅吏：馬太，便對他說：「來跟從我！」馬太立刻起來，跟從了耶穌。

在當時，稅吏為羅馬政權徵稅，往往多收少給以謀取私利，因此被猶太人視為貪婪、自私、甚至賣國求榮的人。他們既被鄙視，也被認為是宗教上不潔的群體。對馬太而言，回應耶穌的呼召是極大的決心與代價，因為漁夫可以重操舊業，但稅吏一旦離職，就不容易回頭。然而，他仍毫不猶豫地放下身份與利益，全心跟隨主。之後，馬太在自己家中為耶穌和門徒擺設筵席，並邀請許多稅吏和罪人同席。這一幕引起法利賽人的強烈不滿，他們質問門徒：「你們的老師為甚麼與稅吏和罪人一同吃飯呢？」在他們眼中，耶穌若與這些人同席，就是接納甚至縱容他們的行為。耶穌卻藉此清楚宣告祂的使命：「健康的人用不著醫生；有病的人才用得著。」祂來正是要以憐憫尋找罪人，帶來醫治與拯救。

耶穌更提醒法利賽人：「經上說：『我喜愛憐憫，不喜愛祭祀。』這句話的意思，你們去揣摩。我不是來召義人，而是召罪人。」法利賽人自以為公義，專注於外在守律法和宗教儀式，卻看不見自己內心的剛硬與罪；而馬太真實地經歷了耶穌的憐憫，便把同樣有罪的朋友帶到耶穌面前，盼望他們也能得著心靈的醫治。這正是耶穌福音的核心，祂來尋找、拯救失喪的人。

今天，我們每一個人都是罪人，同樣需要耶穌的憐憫。面對祂的恩典，我們會像法利賽人一樣停留在自義與拒絕中，還是像馬太一樣，全然接受耶穌的恩典，經歷心靈的醫治？耶穌既以憐憫臨到我們，也呼召我們主動去尋找「有病的罪人」，邀請他們進入福音的醫治與拯救。

反思問題：

1. 你曾經歷過心靈的創傷嗎？你願意讓耶穌醫治你嗎？
2. 在日常生活中，你願意學習耶穌的憐憫，主動尋找那些需要福音醫治的人嗎？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

4月16日

遵行祂的旨意

作者：姜樂雯

經文：詩篇 40:6-8

6 祭物和禮物，你不喜愛，你已經開通我的耳朵；燔祭和贖罪祭非你所要。

7 那時我說：「看哪，我來了！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。」

8 我的上帝啊，我樂意照你的旨意行，你的律法在我心裏。」

當我們送禮物給他人，總希望對方喜歡這份禮物，因此我們會盡力挑選對方喜愛的東西，以博取歡心。那麼，上帝喜愛的是甚麼？經文指出：「祭物和禮物，你不喜愛，你已經開通我的耳朵；燔祭和贖罪祭非你所要。」這是否意味上帝不喜悅獻祭？其實，上帝並非反對獻祭的行動本身，而是指出若獻祭沒有順服為基礎，就失去了討上帝喜悅的本質。正如撒母耳記上十五章二十二節所言：「聽命勝於獻祭，順從勝於公羊的脂肪。」一個順服上帝的人，自然會獻上祂所悅納的祭；但獻祭的人，卻未必順服上帝。今天，我們也可能落入形式化的宗教行為：我們參與崇拜、禱告、唱詩、服事……這些表面敬虔的行動，若缺乏內心真誠的順服，也未能討上帝喜悅。

詩人接著說：「看哪，我來了！」這不單是一句回應，更是一種自我奉獻的宣告，願將生命全然獻上，好像獻祭一般。經文中的「經卷上」可能指的是摩西五經，總括而言，就是上帝的律法與旨意。詩人說：「我樂意照你的旨意行，你的律法在我心裏。」這是一種出於愛、出於自願的順服，不是為了獎賞，也不是因為懼怕懲罰，而是單單因著對上帝的敬愛，甘心樂意遵行祂的旨意。這樣的生命態度與行動，正是上帝所喜悅的。作為上帝的兒女，我們如同地上的孩子希望討父母歡心一般，也應當渴望讓天父喜悅。我們可以自問：在我的生活與事奉中，是否以遵行上帝的旨意為首要目標？抑或不知不覺間，將舒適的生活、穩定的工作，甚至片刻的享樂，成為了人生追求的焦點？這些追求本身並非錯誤，但若沒有以遵行上帝的旨意為中心，我們的人生就容易失焦。

若我們在尋找屬靈的榜樣，耶穌就是最完美的典範。詩篇四十篇六至八節的話語，在希伯來書十章九節中被引用，直接指向耶穌基督。祂來到世上，完全遵行天父的旨意，正如祂親口宣告：「看哪，我來了，為要照你的旨意行。」彌賽亞的使命早已在聖經中清楚啟示，耶穌毫無保留地成就了這使命，用完全順服的生命討天父的喜悅。

對我們而言，順服上帝是屬靈旅程中不斷學習的功課。我們的屬靈生命需要在經歷中不斷被塑造，藉著上帝的恩典成長，並透過生活中不同的體會，逐漸形成成熟的屬靈生命。願我們在日常生活、工作崗位，以及教會事奉中，讓屬靈生命不斷茁壯成

長，不憑己意而行，而是凡事尋求並遵行天父的旨意，以討祂的喜悅為我們生命的核心目標。

反思問題：

1. 上述內容提及「照祢的旨意行」，當你聽見這句話時，內心有甚麼感受？它對你有甚麼提醒或挑戰？
2. 在日常生活中，你如何實踐遵行天父的旨意？你在哪些方面需要更多操練順服的心？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

4月17日

身體獻上作活祭

作者：姜樂雯

經文：羅馬書 12:1-2

1 所以，弟兄們，我以上帝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上帝所喜悅的，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（註：「你們如此…當然的」或譯「你們如此敬拜乃是屬靈的」。）。

2 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上帝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

這段經文對許多信徒而言，是聖經中最熟悉的一段，因為它清楚指出信徒應如何回應上帝在耶穌基督裏所賜的恩典。

保羅首先勸勉信徒：「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」，這表示我們不再需要像舊約時代一樣獻上牲畜為祭，而是把自己完全獻給上帝使用，成為「活祭」。這活祭必須是「聖潔的」，意思是要遠離污穢、歸上帝所用，這樣的獻上才是上帝所喜悅的。這不是出於無知或勉強，而是出於明白福音後甘心樂意的理智之舉。接著，第二節告訴我們如何實踐這獻上的生命：「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。」所謂「世界」，指的是我們信主前所屬的舊生活方式與價值觀，它仍可能影響我們、引誘我們去效法罪惡和叛逆的模式。因此，信徒不但要拒絕效法世界，更要讓心思意念被更新，好使行為也得以改變。這種由內而外的更新，使我們能明白並遵行「上帝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」。

事實上，即使我們信了主，舊有的價值觀、過去的脾氣和處事方式等，仍會影響我們。有時我們會因被觸動底線而情緒失控，失去基督徒應有的見證。然而，保羅提醒我們，唯有心意不斷更新，才能經歷生命轉化。更新的過程必定伴隨掙扎與失敗，但當我們承認自己的軟弱、倚靠上帝的恩典，就能得著祂的力量，在日常生活、家庭、工作及教會中，活出討祂喜悅的生命。

昔日，保羅以上帝的慈悲勸勉信徒；今天，這段經文也以上帝的慈悲呼召我們：你願意將自己全然獻上當作活祭，過一個心意更新、生命轉化的生活嗎？

反思問題：

1. 生活中，有甚麼事會攔阻你心意更新而變化？
2. 你如何在日常生活、家庭、工作及教會中，實踐將身體獻上作活祭？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

4月18日

生命的目標

作者：姜樂雯

經文：腓立比書 3:12-14

12 這不是說我已經得著了，已經完全了；而是竭力追求，或許可以得著基督耶穌（註：「基督耶穌」：有古卷是「基督」。）所要我得著的（註：「所要我得著的」或譯「所以得著我的」。）。

13 弟兄們，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得著了；我只有一件事，就是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的，

14 向著標竿直跑，要得上帝在基督耶穌裏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。

保羅為了得著基督而甘心失去一切，但這並不表示他已經屬靈完全。保羅明白，有人可能會誤以為他已經達到屬靈高峰，因此，他在這段經文清楚表明：自己的屬靈旅程仍未完成。他甚至指出一個吊詭的道理：唯有承認自己尚未完全的人，靈命才算真正成熟。

因著這樣的認知，保羅以積極的態度描述他正在做的事：他竭力追求，直奔標竿。他用運動比賽的比喻，說明自己像賽跑的選手，竭盡全力完成屬靈賽程。他所追求的目標，是更深認識基督、經歷祂受苦、明白祂復活的大能，並盼望在末日與基督聯合。這一切的開始，是因為在大馬士革的路上，基督親自抓住了他（參：徒九1-19）。若沒有這個呼召，他仍在逼迫教會，而不是為天上獎賞奔跑。保羅清楚，奔跑的過程並不容易，因此他說：「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」，就像賽跑者，若一直回頭看，只會拖慢奔向終點的腳步。保羅提醒我們，不要停留在過去的成就裏，而是全心向前。至於獎賞，他稱之為「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」，這呼召來自上帝，正如舊約中上帝呼召以色列人成為祂的子民（參：賽四十八12）；同樣，祂如今呼召各種族、不同背景的人，與基督聯合（參：林前一26），藉著恩典（參：加一6）進入祂的國（參：帖前二12）。最終的獎賞，是在末日站在上帝面前，因著與基督聯合而得稱為義。

談到「忘記背後」，我們容易以為是指忘記過去的失敗與痛苦，然而，保羅強調的是：不要停留在過去的成功與成就裏。無論在家庭、工作或教會事奉中，我們曾經多麼盡力、多麼有果效，領導過多少團契或小組、帶領多少人信主、為教會付出多少時間，都不應讓過去的成就使我們自滿或停滯。今天的經文提醒我們，不要停留於過去的成就，無論是屬世還是屬靈的，都不要讓它成為我們往前追求主的障礙。主已經呼召了我們，生命的目標就是為祂不斷向前奔跑，直到見主面。

反思問題：

1. 在你生命中，哪一件成就是你最容易停留其中的？你願意放下它，繼續為主奔跑嗎？
2. 既然你已蒙主呼召，你的生命目標是什麼？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